

五等民事訴訟法大意(下) 課程對照表

09-1：56分

共同訴訟（1）

09-2：50分

共同訴訟（2）

09-3：1小時10分

共同訴訟（3）

10-1：50分

共同訴訟（4）

簡化：選定當事人（上）

10-2：46分

共同訴訟（5）

簡化：選定當事人（下），團體訴訟、集團訴訟及不作為訴訟

10-3：55分

訴訟參加（上）

11-1：1小時06分

訴訟參加（下）

11-2：56分

訴訟代理人（上）

11-3：37分

訴訟代理人（下）及輔佐人

12-1：53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處分權主義（上）

12-2：39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處分權主義（下）

13-1：1小時02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辯論主義（1）

13-2：58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辯論主義（2）

13-3：41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辯論主義（3）

14-1：1小時11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辯論主義（4）

14-2：36分

審理之程序法則--適時提出主義

15-1：1小時02分

送達（1）

15-2：40分

送達（2）

16-1：1小時18分

送達（3）

16-2：1小時16分

訴訟停止（上）

16-3：50分

訴訟停止（下）